物业服务收费备案表（样式）

年 号

备 案 回 执（样式）

年 号

 公司：

你公司 小区实行政府指导价物业服务收费备案材料悉。你单位的申请资料齐全，申请备案的收费标准符合政府指导价管理有关规定，同意备案。请你公司严格按以下要求执行。

一、实行政府指导价的物业服务收费必须严格按备案标准执行，如需调整，应重新申请备案，未经备案，不得随意调整执行标准。

二、新建商品房销售时，应当按照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商品房销售明码标价的规定》（粤价〔2011〕106）和《》（当地明码标价有关文件）的要求，做好物业服务收费信息的公示工作。

三、物业服务企业应按广东省物价局、广东省建设厅《 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建设部<关于印发物业服务收费明码标价规定>的通知》（粤价〔2004〕246号）和《》（当地明码标价有关文件）要求,做好物业服务收费明码标价工作。

附表：物业服务收费备案表（ 年 号）

 物价局（盖章）

 年 月 日

注：本文书一式二份，受理部门、申请单位各一份

受理部门： 联系电话：

注：本表一式二份，一份受理部门存档，一份盖章后退申请单位。